

洛阳师范学院文件

校发〔2017〕140号

洛阳师范学院 关于印发《洛阳师范学院关于修订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的通知

各教学部门：

为进一步深化教学改革，优化人才培养过程，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学校制定了《洛阳师范学院关于修订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现印发给你们，请各有关部门认真学习讨论，根据“意见”精神，依照《洛阳师范学院本科专业培养体例》及《洛阳师范学院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课程编码说明》相关要求，修订各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附件：1. 洛阳师范学院关于修订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

2. 洛阳师范学院本科专业培养体例

3. 洛阳师范学院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课程编码说明

2017年4月7日

附件 1

洛阳师范学院 关于修订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指导意见

人才培养方案是贯彻学校人才培养理念、实现专业培养目标、规范教育教学活动、评估教育教学效果和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的总体设计和基本依据。依据国家和河南省《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规划纲要（2010-2020）》，结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6号）、教育部《普通高等本科专业目录和专业介绍（2012年）》《关于全面提高高等教育质量的若干意见》（教高〔2012〕4号）和省政府《关于深化高等教育综合改革全面提升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能力的意见》（豫政〔2015〕41号）等文件精神，以改革创新为驱动，坚持内涵发展，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经学校研究决定，启动新一轮本科人才培养方案的修订工作。

一、指导思想

依据学校建设特色鲜明的地方高水平大学的办学定位，围绕特色发展和转型发展两条主线，遵循高等教育教学规律和人才培养规律，以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为宗旨，以复合型应用人才培养为核心，坚持“德育为先、素质为本、能力为纲、实践取向、协同培养、创新引领、个性发展”的人才培养理念，将素质教育、

能力培养和创新精神贯穿于人才培养全过程，构建多样化的人才培养模式。科学设计人才培养目标，优化课程体系，改革教学内容，创新教学方法与方式，增强实践教学环节，完善考核评价体系，构建更加符合学生发展需要的、适应国家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人才培养体系。

二、基本原则

（一）分类指导原则

结合专业的办学优势、学科特点、不同的行业面向，将专业分为基础研究类（教师教育类）、应用科学类和应用技术类（见附表），确定复合型、应用型和创新型等不同的人才培养目标，培养方案应体现专业特性、社会需求和学生的个性发展需求。

（二）整体优化原则

从专业培养目标和要求的整体出发，设置课程平台、模块，优化课程内容、体系、结构和学分比例；处理好理论与实践、基础与应用、知识与能力的关系；优化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教学模式。

（三）规范标准原则

依据教育部颁发的基础教育师资的标准、行业企业的用人标准和资历架构能力体系以及普通高等本科专业的总体要求，结合专业建设特色，建立专业教学质量标准，体现人才培养规格的标准化和规范化。

（四）开放协同原则

坚持开放办学，协同育人。整合校内外资源，在人才培养方

案制定、课程建设、教学评价、实习基地建设等方面，广泛与校政行企等开展合作。创新国际交流与合作模式，拓展海外合作培养渠道，搭建国际协同培养平台。

（五）需求导向原则

坚持人才培养与社会需求、学生个性发展需求有效对接，制定能够满足需求，体现专业优势和特色的培养方案。

（六）创新引领原则

落实国家“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精神，构建与通识教育、专业教育和实践教学课程体系有效融合的创新创业教育课程体系。

三、培养目标和要求

（一）培养目标

根据学校发展定位和目标，培养具有家国情怀、责任担当、创新精神、国际视野的高素质复合型应用人才。各专业的培养目标应体现学校总体人才培养目标，满足社会对专业人才的需求。

（二）培养要求

1. 符合国家教育教学改革精神和理念，达到教育部对本专业人才培养的基本规定和要求。

2. 符合行业、产业和企业对人才的实际需求，满足本专业所对应行业和岗位群的实际要求。

3. 符合我校人才培养实际情况，应能有效利用学校办学资源，有利于形成或提升我校的办学特色和优势。

四、思路与途径

（一）创新人才培养模式

1. “2+X” 模式

“2+X”模式是注重复合人才培养、突出应用能力教育、兼顾学生个性化发展的“大专业、宽口径、多元化”人才培养模式。

“2”是指前两学年实施通识教育和大专业基础教育。“X”是指后两年实施面向行业需求、满足学生个性发展的多方向、复合式培养。其中，应用科学类专业实施“产学研一体化”的人才培养机制，应用技术类专业实施“校企双元制”的人才培养机制，基础研究类（教师教育类）实施学校与中小学“校校协同”的人才培养机制。

2. 卓越人才培养模式

根据教育部培养卓越人才计划的文件精神，结合学科专业特色，遵循“行业指导、企业参与、分类实施、形式多样”的原则，引入行业企业深度参与人才培养过程，共同制订培养目标，共同建设课程体系和教学内容，共同实施培养过程，共同评价培养质量，实施“校地行企”四位一体的卓越人才培养模式。

（二）推进课程体系改革

1. 构建复合型应用人才培养的通识教育课程体系。以培养目标为引领，优化课程结构，引进国内外名校、名师的线上通识课程，减少线下课内理论教学时数。推进学校大学英语类、信息技术类、思想政治理论类、大学体育类课程的分级、分类教学。积

极实施“河洛文化”和“教师教育文化”等校本特色课程建设。

2. 突出核心课程的作用。设置专业导论课，帮助新生全面了解所学专业的基本信息。实施专业核心课程负责人制度，加强核心课程建设，围绕核心课程建设课程群。

3. 突出实践导向的课程内容改革。结合课程特点，进一步优化课程内容，减少课内理论教学时数，增加实践教学内容，减少知识验证性实验内容，增加综合性、创新性实验实训内容，设立学生自修课程和学分。

4. 完善能力导向的创新创业课程体系。把创新创业教育作为深化教学综合改革的突破口。面向学生开设研究方法、学科前沿、创业基础、就业创业指导等方面的必修课和选修课，培养学生创新思维和批判性思维。设置创新创业学分，允许学生保留学籍休学创业。

5. 联合开发行业课程。加强与行业、企业的合作，根据不同专业的培养特点和市场人才需求，引入行业标准，积极探索多种形式的合作模式，面向行业需求，联合开发行业课程。

6. 推行“互联网+”教学。加快教育教学信息化，引入名校、名师慕课资源，加快校内优质课程的慕课建设。建立智慧教育平台，打造品牌网络学习空间，实施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教学方式，推行翻转课堂、自主学习、合作学习等教学方法，提高教学的有效性和针对性。

7. 提高课程的选修比例。充分发挥选修课对于完善学生的知识结构,强化学生的个性发展,提高学生综合素质的功能,根据不同类型的专业特点,科学设置选修课程学分。对于基础类(教师教育类),选修课程学分比例不少于30%;对于应用科学类专业,选修课程学分比例不少于25%;对于应用技术类专业,选修课程学分比例不少于20%。在必修课中推行选课机制,为学生提供更多的学习自由度。

8. 建设微学分课程。鼓励各专业根据专业特点、社会需求及学生兴趣点,积极开发微学分课程,设置微学分,建立有效地学分认证、积累和转换机制。

(三) 完善考核评价机制

1. 建立灵活多样的考核方式。根据课程教学内容的需要,建立新型的学生学习评价机制,采用灵活多样的考核方式,如笔试、口试、课程论文、课程设计、读书报告等。实施“达标制度”,加强实践类课程的考核评价。

2. 引入行业、企业等校外评价机制。改变单一的校内评价模式,鼓励各专业根据课程的具体教学目标、教学内容,引入行业、企业等校外“第三方”评价机制。各专业应结合专业性质,明确1-2项行业资格或者职业技能项目,积极开展认证考试,学生获得专业水平证书、职业资格证书的可以作为相应课程的考核成绩。

(四) 建立“两结合、项目化、全程化”的实践教学体系

1. 推进课内外、校内外实践教学的有机结合。充分发挥实验、实训等课内环节的核心作用和学生创新创业训练、专业技能达标、专业竞赛等课外环节的激励作用。协调校外实习、实训、就业基地，围绕行业、企业需求共同开展实践教学。

2. 实施专业技能训练和专业竞赛项目。依据专业特点，基于职业岗位的技能需要，科学确定专业技能训练项目，提高学生的专业技能水平。通过专业竞赛，增强学生的创新意识、合作精神和实践动手能力，提高学生专业技能和综合素质。

3. 建立贯彻人才培养全过程的实践体系。鼓励学生利用寒暑假、双休日，集中、系统、有步骤地开展各类实践教学活动，实现实践教学的全程化。

4. 科学设置实践教学学分。高度重视实践教学在人才培养中的作用，加强实践教学，根据不同类型的专业特点，科学设置实践教学学分。对于基础类（教师教育类），实践教学学分比例不少于 20%；对于应用科学类专业，实践教学学分比例不少于 25%；对于应用技术类专业，实践教学学分比例不少于 35%。

（五）实施辅修专业和第二学位教育

积极开展辅修专业和第二学位专业教育工作，实施跨学科跨专业培养复合型人才。辅修专业和第二学位的课程设置应以各专业的核心课程和重要实践教学环节为主，辅修专业的学分修读要求不得少于 30 学分，第二学位不少于 45 学分。

（六）实施全面化的本科生导师制

进一步完善本科生导师制，实施校内外双导师制，从学生入学到毕业全程实施导师制，全方位指导学生的思想生活、专业学习、毕业论文（设计）、实践活动和应用技能训练等。

五、课程平台、模块和结构体系

课程设置采用“平台+模块”的结构体系，按照“岗位—能力—课程”的思维架构，围绕人才培养目标设置课程体系，本着“有用、有效、先进”的原则，兼顾通识性、专业性和创新性，强化每类课程和每门课程对培养目标实现的贡献率。课程体系由通识素质平台、专业知识平台、专业能力平台和创新创业平台构成，结构体系见表1。

表1 本科教育课程结构体系

课程类别		学分	备注
通 识 素 质	社会核心价值与公民教育、生命与健康、表达与逻辑思维、科学精神与技术、文化与艺术审美	必修	35.5-39
		选修	10
	大学生素质拓展实践模块	选修	2-4
	合计		47.5-53
专 业 知 识	专业基础课程	必修	各学院根据实际情况可统筹安排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的学分比例
	专业核心课程	必修	
	专业拓展课程	选修	
	合计		

课程类别		学分	备注
专业 能力	校内实验（实训）课程	必修	学院自行 确定
	社会实践（见习、活动）	必修	2-4
	毕业论文（设计）	必修	6
	专业技能训练与专业竞赛	选修	4-6
	合计		12-26
创 新 创 业	创新创业课程	必修	2
		选修	4
	职业课程	必修	8-12
	职业方向课程	选修	6-10
	校外实习（行业实践）	必修	10-16
	合计		30-44

（一）通识素质平台

通识素质平台课程，旨在提高学生德行素养、身心素质、科技与人文素养，培养学生的批判思维、创新思维和科学探索精神，提升学生的沟通能力、思辨能力以及对生命价值的认识，为学生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通识教育课程分必修课和选修课，主要包含社会核心价值与公民教育、生命与健康、表达与逻辑思维、科学与技术、文化与艺术审美等五个模块和大学生素质拓展实践模块的通识教育课程。

（二）专业知识平台

专业知识平台课程，旨在建构学生的专业知识体系，培养学生的专业素养和综合能力，实现专业培养基本目标和规格。专业知识平台由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和专业拓展课程等模块

组成。专业基础课程、专业核心课程为必修课程，专业拓展课程为选修课程。

1. 专业基础课程

专业基础课程是学科专业类内具有共通性、基础性的课程，主要培养学生专业基础知识、基本理论和基本技能。各专业应开设一门学科专业导论课，介绍本学科专业特点、培养目标、发展历史及研究发展前沿，以引导学生选择和确定专业方向。

2. 专业核心课程

专业核心课程指富有专业特色、具有核心特质的课程，旨在培养学生的专业核心素质，保证专业培养基本规格。专业核心课程的设置参照“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和专业介绍”的意见，同时兼顾专业发展实际情况，按照“有用、有效”的原则，进行精选、重组和整合，完善专业课程群建设。

3. 专业拓展课程

专业拓展课程是面向相关专业学生开设的任意选修课程，旨在加强不同专业知识的相互渗透，促使学生了解学科专业发展趋势，开拓学生专业知识视野，提高学生专业素养和综合能力，促进学生个性发展。专业拓展课程应精选教学内容，设立微学分课程和自修课程，满足学生发展需要。

（三）专业能力平台

专业能力平台课程，旨在培养学生的实践应用能力和专业研究能力，提高学生的专业素养。专业能力平台由校内实验（实训）

课程模块、社会实践（见习、活动）模块、毕业论文（毕业设计）模块、专业技能训练与专业竞赛模块构成。

1. 实验（实训）课程（课程实验学时超过 18 个或单独开设的实验课程）

实验（实训）课程重在提高学生实践动手能力和应用能力。科学设置实验（实训）课程，减少验证性实验，增加综合性、设计性、创新性实验。分阶段设置能力目标、综合素质目标，形成科学的实验实训教学体系。

2. 社会实践（见习、实训、活动）

社会实践包括课程见习实训、教育见习、专业见习、社会调查、生产劳动、公益活动等。社会实践要形成专业能力情景下的学生课外活动方案体系，有目的、有规划、有针对性地组织学生开展课外活动，通过丰富多彩、追求实效的第二课堂，形成浓厚的专业素养和综合能力培养氛围。

3. 毕业论文（设计）

应根据专业类别和专业特色，采取论文、设计、作品等多样化的形式，使学生专业知识得到应用，专业能力得到训练，使学生查询专业文献能力、综合运用知识能力、分析解决问题能力得到提升。毕业论文（设计）安排在第六、七、八学期，不少于 12 周，与其它教学活动合并安排同时进行。

4. 专业技能训练与专业竞赛

结合专业特点，积极开展专业技能训练和竞赛，规定最低学

分要求。科学确定 1-2 个专业技能训练和竞赛项目，提高学生的专业技能水平、实践动手能力和专业素质。

（四）创新创业平台

创新创业平台旨在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和创业就业能力，结合行业、岗位群的需要，推行行业、职业资格认证，突出就业导向，以学生应用能力培养为出发点，开设具有针对性、实践性、应用性的课程。创新创业平台包括创新创业课程、职业课程、职业方向课程和校外实习等。

基础类(教师教育类)专业应根据学校人才培养模式的创新、专业培养目标的多样性及学生对职业方向的选择，将其分为教师教育方向和非教师教育方向，并分别设计创新创业平台课程。

1. 创新创业课程

开设创新创业基础必修课和研究方法、学科前沿等选修课程，设置创新创业学分，实施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组织学生参加高水平的学科专业竞赛，开拓学生视野，增强学生的创新意识和创业能力。

2. 职业课程

开设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 and 就业指导课程，进行学习规划、生活规划、就业规划等职业生涯规划设计。开设与行业企业对接的课程，实行学分置换，鼓励学生到行业企业一线进行实践课程学习；推行行业、职业资格认证证书，培养学生职业信念、职业态度和职业能力。教师教育职业课程应按照《教师教育课程标准

(试行)》设置，以“幼儿园、中小学教师专业标准”和“教师资格证书”的评价标准为导向，培育教师文化，创新教师教育课程理念，实施“师范生技能达标”，强化师范生职业理想教育和教师职业技能的培养。

3. 职业方向课程

职业方向课程是面向学生未来就业的岗位群需求开设的限定性选修课程。职业方向课程应为学生提供充分的自主选择空间，对接企业的岗位需求，拓展学生的职业面向，增强学生就业竞争力。每个专业原则上应开设2个以上的应用方向，结合学生发展需要、行业岗位需求进行课程设置与开发。学生应选修一个方向内的所有课程。

4. 校外实习（行业实践）

校外实习（行业实践）原则为一学期，安排在第六、七、八学期（教师教育方向原则上安排在第七学期），各专业根据各自专业特点灵活确定。

六、学制、学分及周数分配

（一）学制

基本学制为四年。实行弹性学制，学制三至六年。

（二）学分

原则上各专业总学分数应控制在 160 ± 10 ;

学分计算标准（最小学分单位为0.1）;

理论课：18学时计1学分，2学时计0.1学分，必要时可根据

该课程在专业教育中的作用大小酌情增减；

独立设置的实践、实验课程：36学时计1学分，4学时计0.1学分；

以理论讲授为主，包含课内、课外实践实验的课程：理论讲授18学时计1学分，实践实验36学时计1学分，课程学分为两部分之和；

集中安排的短期性实践教学活活动，如见习、实训等，原则每周计1学分；较长期的实践教学活活动，如校外实习（行业实践）、毕业设计（论文）等，原则每周计0.5学分，可视具体情况酌情增减。

（三）周数分配

按四学年计算，总周数为208周，除去寒暑假44周（每学年暑假8周、寒假5周），教育周数为164周，大体分配情况见表2：

表2 学分、教育教学周安排表

项 目	教育周数（学分）	备 注
总学分	160±10	
国防教育及军事训练周数（学分）	2（2）	第一学期第1-2周
见习实训（学分）	4（2）	
校外实习或行业实践周数（学分）	20（10）	可安排在第六、七、八学期任一学期
毕业论文（设计）周数（学分）	12（6）	与其它教学活动并行，从第六学期开始，主要集中在第八学期

毕业教育周数	1	第八学期
复习考试周数	8	平均分配在各学期
课堂教学周数	129	

附表：洛阳师范学院本科专业分类一览表

附表

洛阳师范学院本科专业分类一览表

专业分类	本科专业	数量
基础类 (教师教育类)	汉语言文学、汉语国际教育、历史学、思想政治教育、英语、数学与应用数学、物理学、化学、生物科学、体育教育、音乐学、美术学、教育学、小学教育、学前教育	15
应用科学类	日语、商务英语、教育技术学、国际经济与贸易、法学、社会工作、秘书学、新闻学、金融数学、信息与计算科学、应用统计学、应用化学、应用生物科学、应用心理学、工商管理、行政管理、公共事业管理、文化产业管理、戏剧影视文学、地理信息科学、社会体育指导与管理、土地资源管理	22
应用技术类	电子信息科学与技术、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光电科学与工程、通信工程、生物技术、化学工程与工艺、计算机科学与技术、软件工程、网络工程、物联网工程、旅游管理、市场营销、会计学、电子商务、播音与主持艺术、广播电视编导、物流管理、翻译、武术与民族传统体育、运动训练、音乐表演、舞蹈学、绘画、视觉传达设计、环境设计、动画	26
合计		63

附件2

洛阳师范学院本科专业培养方案体例

学院专业培养方案

- 一、培养目标
- 二、培养规格
- 三、主干学科
- 四、专业核心课程及简介
- 五、学制、修业年限
- 六、学分要求
- 七、授予学位
- 八、课程学分学时分配比例表(格式见附表1)
- 九、课程教学学时、学分分布 (格式见附表2-8)
- 十、辅修专业或第二学士学位课程开课计划表

附表 1

课程结构及学分学时比例

课程类别		学分及比例				学时及比例			
		学分	小计	占总学分比例	小计（百分比）	学时	小计	占总学时比例	小计（百分比）
通识素质平台	必修课								
	选修课								
专业知识平台	必修课								
	选修课								
专业能力平台	必修课								
	选修课								
创新创业平台	必修课								
	限选课								
合计									
说明	1. 专业必修课（含专业基础、专业核心、创新创业课程）共 门，双语课程 门。 2. 专业选修课共 门，其中任意选修课 门。创新创业限定选修课 门，分 个系列（方向）。 3. 实践实验课程共 门，其中独立开设的实验课 门，既有理论又有实验的课程 门，含综合性、设计性实验的课程 门。 4. 总学时： 学时，其中理论讲授 学时、实践实验教学 学时（课内实践实验 学时、课外实践实验 学时）。								

附表 2

通识素质平台 (学时, 学分)

课程类别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总学时数	总学分数	总学时分配				学期、周学时安排								考核方式	备注	
					讲授		实践实验		第一学年		第二学年		第三学年		第四学年				
					课堂	网络	课内	课外	1	2	3	4	5	6	7	8			
必修课	15000001	思想道德修养与法律基础	54	3	24	12		18	2									2	
	15000002	中国近现代史纲要	36	2	18		18			2								1	
	15000003	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	54	3	36	8		10			2							1	
	15000004	毛泽东思想和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	108	6	36	36		36				2						1	
	15000005	形势与政策	32	2	16	16			2									2	
	17000006	大学英语(一)	72	3	36		36		4									1	体育、艺术类专业大学英语(三)、(四)为36学时。
	17000007	大学英语(二)	72	3	36		36			4								1	
	17000008	大学英语(三)	36\72	1.5\3	18\36		18\36				2\4							1	
	17000009	大学英语(四)	36\72	1.5\3	18\36		18\36					2\4						1	
	08000010	大学计算机文化	36	1			36		2									1	
	08000011	计算机应用技术	36	1			36			2								1	

必修 课	01000012	应用文写作	10	0.5	10					2						2	理工 科、体 艺类 学生	
	02000013	河洛文化系列讲座	18	1	10	8				2						2		
	03000014	逻辑和批判性思维	9	0.5		9										2		
	12000015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	36	1		18		18								2		
	16000016	大学体育（一）	36	1			36		2							1		
	16000017	大学体育（二）	36	1			36			2						1		
	16000018	大学体育（三）	36	1			36				2					1		
	16000019	大学体育（四）	36	1			36					2				1		
	00000020	军事训练		1					2	周							2	
	00000021	军事理论	36	1		36			2								2	
小计			815/897	35.5/39	248/294	143	342/378	82	14	10	8/12	6/8						
选修 课	<p>学生在社会核心价值与公民教育、生命与健康、表达与逻辑思维、科学精神与技术、文化与艺术审美等课程模块中选修 10 学分的课程；根据《洛阳师范学院大学生素质拓展计划》，选修 2-4 素质拓展实践奖励学分。</p>																	

- 注意事项：1.以上必修课程如果同专业课程重叠的，可以安排在专业平台中。
2.“考核方式”栏目中，“1”为考试，“2”为考查（以下表同）。
3.通识选修课由学校安排并适时公布。

附表 3

专业知识平台 (学时, 学分)

课程类别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总学时数	总学分数	总学时分配				学期、周学时安排								考核方式	
					讲授		实践实验		第一学年		第二学年		第三学年		第四学年			
					课堂	网络	课内	课外	1	2	3	4	5	6	7	8		
必修课	专业基础课	学科专业导论	9	0.5	9					3								2
	专业核心课																	
		小计																
专业拓展选修课																		
			专业拓展选修课 (10-16 学分), 注明学生应选修的学分数															

附表 4

专业能力平台 (学时, 学分)

课程类别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总学时数	总学分数	总学时分配				学期、周学时安排								考核方式	
					讲授		实践实验		第一学年		第二学年		第三学年		第四学年			
					课堂	网络	课内	课外	1	2	3	4	5	6	7	8		
必修课	校内试验(实训)课程																	
	社会实践(见习、活动)																	
	毕业论文(设计)																	
小计																		
选修课(专业技能训练与竞赛)																		
注明学生选修的学分数(4-6 学分)																		

附表 5

创新创业课程平台 (学时, 学分) (非教师教育方向开设)

课程类别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总学时数	总学分	总学时分配				学期、周学时安排								考核方式		
					讲授		实践实验		第一学年		第二学年		第三学年		第四学年				
					课堂	网络	课内	课外	1	2	3	4	5	6	7	8			
必修课	职业规划	00007001	职业生涯规划与职业素质	18	1	8	10				2							2	
		00007002	创新创业基础	36	2	8	18			10		2							2
		00007003	就业指导	18	1		10		8					2					2
	应用职业课程																		
	行业实践				10														1
小计																			
创新创业方向限选课	XXX 方向																		
	XXX 方向																		
	XXX 方向																		
	注明学生应选修其中一个方向 6-10 学分																		

附表 6

创新创业课程平台 (学时, 学分) (教师教育方向开设)

课程类别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总学时数	总学分	总学时分配				学期、周学时安排								考核方式	备注		
					讲授		实践实验		第一学年		第二学年		第三学年		第四学年					
					课堂	网络	课内	课外	1	2	3	4	5	6	7	8				
必修课	职业规划	00007001	职业生涯规划与职业素质	18	1	8	10				2							2		
		00007002	创新创业基础	36	2	10	18		8			2							2	
		00007003	就业指导	18	1		10		8					1		1			2	
	教育教学理论	12007004	教育心理学	54	2.5	36		18						3					1	
		12007005	教育学基础	54	2.5	36			18					2					1	
		12007006	教育政策法规	9	0.5	9								3					2	
		12007007	教师职业道德与专业发展	18	1	18								2					2	
			××(学科)课程标准与教材研究	18	1	18										2			1	学院
	教学能力训练		教师技能达标系列课程(含口语、书写、课堂教学等技能)	36	1					36									2	学院
		12007010	现代教育技术应用	36	1.5	18		18							2				2	
		××(学科)教学设计与综合训练	36	1.5	18		18							2				2	学院	
教育实习				10											20周		1			

小计			333	25.5	181	28	54	70		2	2		12	6	20周				
创新创业方向 限选课	教育管理方向	12008013	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概论	18	1	18								2			2		
		12008014	中学生心理发展与辅导	18	1	9		9							2			2	
		12008015	中外教育名著选读	18	1		18								2			2	
		12008016	班级管理艺术	18	1	18									2			2	
		12008017	教育研究方法	18	1	18									2			2	
		12008018	教育管理学	18	1	18									2			2	
	学科教学方向	12008013	基础教育课程改革概论	18	1	18									2			2	
		12008014	中学生心理发展与辅导	18	1	9		9							2			2	
		12008015	中外教育名著选读	18	1		18								2			2	
		12008016	班级管理艺术	18	1	18									2			2	
			课程设计与评价	18	1	18												2	学院
			有效教学	18	1	18												2	学院
	选修其中一个方向 6 个学分，建议开课时间安排在第 5、6、8 学期。																		

附表 7

辅修专业与第二学士学位课程开课指导计划表

修读类别		课程代码	课程名称	学分	修读学期	备注
第二学士学位	辅修专业					
合计						

执笔人（至少有校外专家1人）:

负责人:

附件3

洛阳师范学院 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课程编码说明

规范的课程编码对学生网上选课、教学评估等活动非常重要，为方便管理，学校将开设课程按照一定规律进行编排，以8位数表示，具体说明如下：

以8位数表示某一门课程的编号，具体含义如下：

**	**	*	***
开课单位编号	专业（专业方向）编号	课程类别	课程编号

（1）开课单位编号

文学院 01

历史文化学院 02

法学与社会学院 03

数学科学学院 04

物理与电子信息学院 05

化学化工学院 06

外国语学院 07

体育学院 08

音乐学院 09

美术学院 10

信息技术学院 11

教育科学学院 12

- 生命科学学院 13
- 学前教育学院 14
- 商学院 15
- 艺术设计学院 16
- 国际教育学院 17
- 软件职业技术学院 18
- 公共外语教研部 19
- 国土与旅游学院 20
- 新闻与传播学院 21
- 公共体育教研部 22
- 马克思主义学院 24
- 食品与药品学院 25
- 电子商务学院 26

(2) 专业（专业方向）编号：以教学院（系）为单位计算，从 10 起点，每专业为十进制，专业方向在 10 进位里。例：外国语学院英语专业代码 0410，教育方向代码 0411，经贸方向代码 0412，日语专业代码 0420。通识教育、职业技能课程为 00。

(3) 课程类别：

通识教育必修课程	0
通识教育选修课程	1
专业基础必修课程	2
专业核心必修课程	3
专业拓展选修课程	4

专业能力必修课程	5
专业能力选修课程	6
创新创业必修课程	7
创新创业方向限选课程	8

(4) 课程编号：001--999，以各专业为单位编排，同教学系（部）不同专业在课时、大纲等教学基本要求相同情况下的课程只能有一个编号。

